

仪自然资〔2019〕7号

## 关于转发《江苏省林业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森林火灾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》的通知

各园区、镇，各相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要求，确保全市森林资源安全，现将《江苏省林业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森林火灾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》转发给你们，并根据我市实际，提出如下工作要求：

### 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格落实责任

各园区、镇要及时成立森林火灾防范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工作职责，细化工作任务，坚决防止森林火灾防范工作衔接出现疏漏和空挡。市森林防火指挥部成员单位，要按照《仪征市森林火灾应急预案》（2017年修订版）要求，落实好各

自相应职责。

## 二、建立预案机制，做好督导排查

各园区、镇要抓紧完善森林防火应急预案，预案要具有较高的可操作性和实用性。各地要根据《通知》要求，立即开展拉网式森林防火安全大检查，深入排查和消除安全隐患。

## 三、强化值班备勤，确保信息畅通

各地要进一步强化值班值守工作，做到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，值班人员要全面掌握本地区重点防范区域、火险等级、扑救队伍和物资储备等基本情况。要严格信息报送制度，及时准确上报火情动态，对迟报、瞒报火情的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。

市自然资源局值班室电话：83417750。

附件 1:《江苏省林业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森林火灾防范工作的紧急通知》

附件 2:《仪征市森林灾害应急处置预案》

仪征市自然资源局

2019 年 4 月 3 日